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5 年 11 月 17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2025 年 11 月 19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业绩亏损风险：根据已披露的《光云科技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503.19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人民币 4,070.85 万元；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1,614.9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人民币 3,950.10 万元。本次季度报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证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相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亏损风险：根据已披露的《光云科技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503.1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人民币4,070.85万元；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1,614.9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亏损人民币3,950.10万元。本次季度报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可能涉及的风险。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